

#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 关于《昆明森森谷动物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昆明森森谷动物医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委托云南凯风安全环保技术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昆明森森谷动物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九条之规定，经研究，批复如下：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地点：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前卫街道办事处广福路9公里世纪半岛五期6幢第1—2层商铺86号。地理坐标：东经：102°41′28.810″，北纬：24°59′43.194″。

项目总投资4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54万元，占总投资的5.47%。

建设规模：主要进行宠物诊疗、宠物疫病预防以及宠物用品、食品销售。运营期预计年接诊宠物1800病例（日接诊动物5例），其中涉及动物颅腔、胸腔或腹腔手术年接诊宠物720病例（日接诊动物2例）、涉及动物骨科等外科年接诊宠物1080病例（日接诊动物3例），年寄养宠物360只（平均每天寄养动物1只），狂吠乱叫

的动物不予寄养。本项目不涉及动物洗澡美容，接待宠物主要为猫、狗以及少量异宠（如兔子、鹦鹉等小动物）。

建设内容：项目租用已建成商铺作为经营场所使用，对商品进行装修改造，新建CT室、X光室、手术室、排水系统以及设备安装等。

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评估意见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建设可行，同意项目按照《报告表》所述工程内容、规模、功能、环保对策措施进行建设。

## **二、项目建设和运营期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一) 落实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为迁建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主要为施工扬尘、噪声、废水、装修废弃材料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等。施工期间需关闭门窗、及时清扫地面并洒水降尘；施工废水收集回用，不外排；生活废水依托附近公共卫生间使用；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禁在午间（12:00~14:00）夜间（22:00~次日6:00）进行施工，严禁噪声扰民；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垃圾应集中收集后定期清运至当地主管部门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场堆存处置，生活垃圾依托现有垃圾收集桶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 **(二) 落实运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生活垃圾、宠物粪便尿垫、猫砂、医疗废物、医疗废物暂存间和卫生间等产生的异味。生活垃、宠物粪便、尿垫、猫砂等固体废物喷洒消毒剂后使用垃圾收集袋袋装

密封并做到即满即清理，日产日清；医院内部定期消毒；卫生间摆放除臭剂；医废间定期消毒，委托有资质的公司及时对医废进行清运处置。医院厂界异味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改扩建标准要求。

### (三) 落实运营期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医疗废水以及生活污水。医疗废水经过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后需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与生活污水一起通过医院污水管道排入世纪半岛五期苹果谷小区建设的化粪池处理，排入河宏路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昆明市第七、八水质净化厂进行处理。

### (四) 加强运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动物叫声。通过采取动物佩戴嘴套、不收狂吠乱叫宠物、在住院室、隔离室设置隔声玻璃门窗，运行期间保持各功能区的门窗关闭等措施。噪声需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 $\leq 60\text{dB}(\text{A})$ ，夜间 $\leq 50\text{dB}(\text{A})$ 的限值要求。

### (五) 加强运营期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规范处置

项目运营期一般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宠物粪便、尿垫、猫砂、动物尸体。生活垃圾、宠物粪便、尿垫、猫砂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动物尸体统一收集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摆放的冰柜中冷藏，委托专职动物殡葬的处置单位按照农业部

规定《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农医发[2017]25号）进行无害化处置；危险废物包括医疗废物（包含废物代码841-001-01、841-002-01、841-003-01、841-004-01、841-005-01）、化验废液（900-047-49）、污水处理设施污泥（900-099-S07）以及废弃紫外灯管（900-023-29）。医疗废物、化验废液、废弃紫外灯管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医疗废物的管理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医疗废物处理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39707-2020）、《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昆明市医疗废物管理规定》（昆明市人民政府政令第63号）有关规定。

#### （六）加强运营期环境风险管理

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为酒精、卫可消毒液、氧气、二氧化氯消毒片。本项目  $Q < 1$ ，环境风险潜势为 I；应建立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措施，保证生产的正常、安全，严格执行安全监督检查制度、防火制度，认真做好安全检查。

#### （七）项目投入运营后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废水排放总量为 829.28m<sup>3</sup>/a，其中化学需氧量 0.166t/a、五日生化需氧量 0.066t/a、悬浮物 0.041t/a、氨氮 0.017t/a、总磷 0.004t/a，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纳入昆明市第七、八水质净化厂进行考核。

（八）严格执行《报告表》中环评风险影响评价中的各项防范措施，并建设相应风险防范设施。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后，

报我局备案，最大限度减轻风险事故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九)认真组织实施《报告表》提出的监测计划，定期对废水、噪声等环境要素进行监测，发现异常立即停止运营，及时查明原因，采取有效控制措施并向当地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报告。同时按照环境信息公开相关规定，主动向社会公开污染物排放等相关信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十)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制度，不断推进项目建设、运营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

### 三、其他要求

(一)设计阶段应开展环境保护设计，落实生态保护和环境污染防治的各项措施及投资，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应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投入运营后，按规定自主开展竣工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行。

(二)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本批复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三)项目如未认真履行批复要求和按照《报告表》分析内容严格实施，我局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对该批复予以撤销。(四)你医院应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督检

查，请昆明市西山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昆明市西山区前卫街道办事处加强监督检查。

加强监督检查。

（五）依法到其他部门办理相关手续。

2025年7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